

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华龙证券作为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- | | |
|--|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|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能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披露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已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强制停牌；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披露 2020 年半年报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20 年半年报，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被强制停牌；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披露 2020 年半年报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要求挂牌公司依法严格遵守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告知公司未按要求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，后续，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事件进展并督促公司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主办券商将督促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挂牌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号码为：13859795888（联系人：蔡水泳）

主办券商投资者咨询电话号码为：010-68080668（联系人：黄瑞燕）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10月30日